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22），股东颜华持有的41,95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拍卖，上述股份第一轮拍卖全部流拍，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9月28日、9月30日、10月12日、10月21日、10月26日、11月24日披露了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140/142/150/154/168）。2020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二次拍卖暨司法拍卖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74），上述股份将启动二次拍卖流程。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查询了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上述股份二次拍卖已流拍，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基本情况

1、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所持股份总数（股）	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拍卖起始日	司法拍卖到期日	拍卖人	拍卖原因
颜华	否	81,552,790	8,390,000	10.29%	1.40%	2020年12月10日10时	2020年12月11日10时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拍卖
			8,390,000	10.29%	1.40%				
			8,390,000	10.29%	1.40%				
			8,390,000	10.29%	1.40%				
			1,390,000	1.70%	0.23%				
			1,000,000	1.23%	0.17%				
			1,000,000	1.23%	0.17%				
			1,000,000	1.23%	0.17%				

			1,000,000	1.23%	0.17%				
			1,000,000	1.23%	0.17%				
			1,000,000	1.23%	0.17%				
合计	81,552,790	41,950,000	51.44%	7.02%	-	-	-	-	-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司法拍卖涉及诉讼案件的情况

据公司了解，本次拍卖的股票为股东颜华质押给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票，被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拍卖。

三、本次司法拍卖结果

根据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本次拍卖已流拍，流拍原因：无人出价。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拍卖事项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的竞拍结果。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4日